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集中式特教班服務群第一課程中心「一般科目及特殊需求領域教材研發與分享研習」實施計畫

1、依據

- 1、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 8 月 2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120100936 號函以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8 月 7 日北市教特字第 1123072479 號函辦理。
- 2、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集中式特教班服務群第一課程中心 112 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2、目的

- 1、增進高級中等教育學校以下及特殊教育學校特殊教育教師掌握一般科目及特殊需求領域之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原則及技巧，有效落實課綱精神及理念。
- 2、瞭解中心教材研發進度與內容，依學校學生實際需求選擇運用或進一步進行調整方式，強化教師課程規劃及教學知能，提升特教生學習成效。

3、辦理單位

- 1、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2、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 3、承辦學校：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以下簡稱本校）。

4、參加對象及人員

- 1、對象：
 - (1) 宜蘭、花蓮、台東地區，縣市立(含私立) 設有特殊教育班之國民教育階段學校，每校務必至少指派一名教師報名參加。
 - (2) 宜蘭、花蓮、台東地區，國、市立(含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與特殊教育學校，集中式特教班服務群科特殊教育教師者。
- 2、名額：每校薦派 1 名教師參加，預計人數至多 40 人。
- 3、薦派順序：
 - (1) 於 112 學年度擔任校內特教班及資源班之教師為優先。
 - (2) 對此議題有興趣的普教教師請踴躍報名參加。

5、辦理時間及地點

1、時間：11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0:00~下午 16:20。

2、地點：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地址：花蓮縣花蓮市建國路 161 號

6、課程日程表

時間	主題及內容	講師／主持人
09:30~10:00	報到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團隊
10:00~10:10	始業式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葉宗青校長
10:10~11:00	第一課程中心研發之特殊需求領域(9 科)教材簡介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謝佳男老師
11:00~11:10	休息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團隊
11:10~12:00	第一課程中心 功能性動作訓練教材 示例實作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洪萬崧老師
12:00~13:10	午餐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團隊
13:10~14:00	第一課程中心研發之 一般科目(8 科)教材簡介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陳麗婷秘書
14:00~14:10	休息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團隊
14:10~15:00	自然科學領域物理教材 示例實作	新北市清水高級中學 詹楚媛老師
15:00~15:10	休息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團隊
15:10~16:00	健康與體育領域健康與護理 科目性福人生教材示例實作	國立宜蘭高級中等學校 林秀惠老師
16:00~16:20	綜合座談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葉宗青校長
16:20~	賦歸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團隊

7、研習報名方式

- 1、即日起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登錄報名，網址：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 進入研習報名(上方功能列)，選擇國教署特教研習，完成報名手續。
- 2、研習錄取通知將以 E-mail 方式送達，請務必確認研習報名系統個人資料 E-mail 信箱可順利收發。
- 3、報名截止日期：11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
- 4、如無法報名，請聯繫下列人員：
 - (1) 聯絡人：專案助理張專員。
 - (2) 聯絡電話：(02)8661-5183#299。
 - (3) 公務信箱：wscourse01@gmail.com。

8、經費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集中式特教班服務群第一課程中心 112 學年度工作計畫經費項目下支應。

9、注意事項

- 1、本案屬調訓類研習，請各單位惠予受薦派教師及工作人員以公假派代，差旅費由原所屬單位報支。
- 2、本案備有專車至花蓮火車站接送：接駁專車於研習當日上午 9：25 發車，請參加學員於花蓮車站前集合，將有專人協助引導搭車(欲搭乘專車接駁之人員，請務必於系統報名時確實提出接駁需求，以利承辦單位確認人數)。
- 3、本案提供餐盒，為響應環保，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餐具。如有素食需求者，請務必於報名時完整勾選，若無勾選則視為葷食。
- 4、孕婦、身心障礙、行動不便及其他需特別服務者，請於研習前一週(11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前)來電告知，以利本校協助安排。
- 5、考量避免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請學員們於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mail，或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原報名介面/緊急公告/詳閱，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
- 6、本研習全程參與並簽到、退者，覈實核發 8 小時之研習時數。請於研習結束 10 日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閱時數。